

2010年5月19日

即時發布

**樂施會發表最新《最低工資及標準工時意見調查》報告
逾七成市民支持最低工資應以保障工人可養家為目標
逾六成贊成時薪應訂在\$30 或以上的水平**

樂施會今日發表於本月委託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的《最低工資及標準工時意見調查》研究報告，結果顯示，逾七成市民支持最低工資應以保障工人可養家為目標；逾六成人認為最低工資時薪應訂在\$30 或以上的水平。樂施會建議，最低工資水平必須應付僱員及其供養家屬最基本的生活費，而政府亦應考慮立法訂立「最高工時」，及每年檢討最低工資的水平，以準確反映物價及經濟環境的變化。

本會繼 2005 及 2008 年委託港大民意研究計劃進行有關調查後，今年再度合作，於本月初以電話形式，訪問了 509 位 18 歲或以上本港居民，結果如下：

對訂定最低工資的意見：

- 一) 逾七成人贊成最低工資立法應以「收窄貧富差距，保障所有在職人士及其家庭的基本生活」為目標：今年調查新增一項探討被訪者就訂定最低工資立法目標的意見，結果發現逾七成(72%)被訪者贊成最低工資立法應以「收窄貧富差距，保障所有在職人士及其家庭的基本生活」為目標；逾一成則持相反意見(13%)。
- 二) 逾八成人認為釐訂最低工資水平應考慮「家庭的基本生活需要」因素：本調查新增一項對制定最低工資水平需考慮因素之意見，結果發現逾八成人(81%)選擇的是「家庭的基本生活需要」，其次是「通脹及生活物價指數」(76%)及「整體經濟狀況」(66%)，而最少人選擇的是「企業競爭力」(44%)。
- 三) 逾七成人認同最低工資可保障工人獲得最基本生活水平：最多被訪者(72%)認為訂定最低工資的好處是「保障工人的最基本生活水平」，比率較 2008 年(69%)及 2005 年(59%)為高。其次是「促進和諧社會」(15%)、「減少僱主剝削的機會」(14%)，以及「減輕貧富懸殊」(11%)。
- 四) 逾六成人認為最低工資水平應訂在時薪\$30 或以上：是次調查新增了一項被訪者對立法最低工資時薪水平的意見，3%被訪者認為時薪應訂於\$20-\$24 水平；12%人認為應訂於\$25；16%人於\$26-\$29 水平；35%人認為應訂在\$30，11%被訪者選擇介乎\$31-\$34 水平，9%認為水平應在\$35-\$39 之間，6%人則認為應定於\$40

新聞稿

或以上。總括而言，61%被訪者認為時薪應訂在\$30 或以上的水平，而受訪者認為合理時薪的最新平均數為\$30。

另外，被訪者心目中的合理月薪的平均數為\$8,856(假設每日工作 8 小時，每周工作 6 天)，明顯較 2005 年所錄得的\$8,042 及 2008 年的\$8,401 為高。

五) **近八成人贊成每年檢討最低工資水平**：是次調查新增了一項探討市民對於檢討最低工資水平的意見，79%被訪者認為需每年檢討一次最低工資的水平，反對的則有 13%。

對立法訂定標準工時的意見：

六) **超過六成人支持立法訂定最高工時**：逾八成市民認為港人超時工作的問題「嚴重」，接近三分二人支持立法訂定最高工時。規管的水平則為平均每週 50 小時，與 2005 年(51 小時) 及 2008 年(49 小時) 的結果相若。

樂施會建議：

樂施會認為生活保障是每個人應有的權利，工人付出勞力理應得到合理回報，鼓勵人們自力更生，分享經濟發展的成果，這才稱得上公平，更是社會可持續發展的基石，因此我們建議：

- 一) 最低工資立法應以「收窄貧富差距，保障所有在職人士及其家庭的基本生活」為目標，顯示港人普遍認同最低工資應讓工人養活自己之餘，更可供養家庭。根據 2009 年的統計數據，香港住戶的平均人數是 2.9 人，每戶平均有 1.5 個勞動力，即一名在職人士一般需要供養連自己在內合共兩人，故此樂施會認為最低工資水平，必須能應付僱員及其供養家屬最基本的生活費。
- 二) 同時，政府應每年檢討最低工資的水平，以準確反映物價及經濟環境的變化。而除了政府建議的「通脹及生活物價指數」、「整體經濟狀況」、「企業競爭力」及「勞工市場情況」外，釐定最低工資水平更應考慮「家庭的基本生活需要」及「貧富收入差距」的因素，以貫徹勞動有價，工作應可養家的理念。
- 三) 與此同時，政府應同時考慮立法訂立「最高工時」，以保障工人可享有較平衡健康的生活模式。
- 四) 政府應積極以宏觀經濟發展計劃，處理在職貧窮的問題，亦應同時配合有效的培

新聞稿

訓、就業政策(如創造地區就業的社區經濟計劃援助)、及財務政策(如賦稅制度及稅務優惠)等層次，作結構性的介入和改變，以扭轉不平等的負面趨勢。

調查報告背景:

樂施會繼 2005 年、2008 年委託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進行《最低工資及標準工時意見調查》，在本年 5 月再度委託其進行《最低工資及標準工時意見調查 2010》，以探討及瞭解本港市民對立法訂定最低工資及最高工時的意見，並跟之前兩次調查結果作比較。

調查於本月 5 日至 6 日進行，以電話形式訪問了 509 位 18 歲或以上本港居民。整體回應比率為 77%，標準誤差則少於 2.2%，亦即在 95% 置信水平下，各個百分比的抽樣誤差為少於正負 4.4 個百分比。

關於樂施會：

樂施會是獨立的發展及人道援助機構，致力於消除貧窮，以及與貧窮有關的不公平現象。我們認為貧窮多源於不公平，要消除貧窮，必需配以經濟、社會及結構性的改革。我們與貧窮人及夥伴機構並肩合作，一起推動發展項目、人道主義項目、政策倡議及公眾教育等工作。

傳媒查詢，請聯絡：

黃碩紅

樂施會香港項目倡議幹事

電話：3120 5279/ 9104 6110

電郵：shwong@oxfam.org.hk

陳心怡(Cindy)

樂施會傳訊幹事

電話：3120 5201 / 6749 6230

電郵：cindyc@oxfam.org.hk